

f558

行車記錄器 使用說明書

目錄

	月日 第二	华于卌…		3
	FCC St	tatemen	t	3
	WEEE	通知…		4
	CE Re	gulatory	Notice	4
	電池.			4
	電池	主意事項	<u> </u>	4
	安裝夠	頁知		5
	安全注	主意事項	Į	5
1	導	論		6
	1.1	功能		6
	1.2	包裝內	7容	6
	1.3	產品根	5要	7
2	開	始		8
	2.1	插入記	2憶卡	8
	2.2	安裝於	《車內	9
	2.	2.1	固定在擋風玻璃上	9
	2.	2.2	調整設備位置	10
	2.3	連接電	逐源	11
	2.4	LED 指	ā示燈	12
	2.5	設備開	月/關	13
	2.	5.1	自動開/關	
		5.2	手動開/關及重置設備	
		5.2.1	手動開機	
		5.2.2	關機	
	2.	5.2.3	重置設備	13

	2.6 首次	設定	14
	2.6.1	時間設定	14
	2.6.2	自動錄影	14
3	使用行車	「記錄器	15
	3.1 錄影		15
	3.1.1	錄影畫面	
	3.1.2	行駛中錄影	16
	3.1.3	緊急錄影	
	3.1.4	停止/開始錄影	17
	3.1.5	拍攝照片	17
	3.1.6	HDR 高動態範圍成像	17
	3.1.7	大燈開燈提醒	17
	3.1.8	駕駛休息提醒	18
	3.1.9	停車模式	18
	3.2 播放	影片與照片	20
	3.2.1	播放錄影	20
	3.2.2	檢視照片	21
	3.2.3	播放螢幕	21
	3.2.4	檔案刪除	22
4	調整設定	₹	23
	4.1 使用	目錄	23
	4.2 月錄	選項	24
5			
6			

有關本手冊

本文件之內容只供參考,並得隨時變更,不需要事先通知。本公司已盡全力確保本使用者手冊正確與完整。但有任何錯誤與遺漏,概不負責。製造廠保留得不須事先通知,經自變更技術規格之權利。

FCC Statement

This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in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1) This device may not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FCC Caution: Any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party responsible for compliance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is equipment.

WEEE 通知



歐盟有關使用者處分私人家庭廢電子與電機產品和/或電池之指令

產品上或包裝上有此一符號,表示此產品不能做為家庭廢棄物處理。 您必須依據相關之電子與電機產品和/或電池回收辦法之規定,處分您 的廢電子與電機產品和/或電池。有關這類產品和/或電池的回收細 節,請聯絡當地的市政府、您購買該產品的商店或您的家庭廢棄物處 理公司。材料之回收有助於保護自然資源及確保能以保護人類健康與 環境之方式回收。

CE Regulatory Notice

The product herewith complies with the requirements of the Low Voltage Directive 2006/95/EC, the EMC Directive 2014/30/EU, the R&TTE Directive 1999/5/EC and the RoHS Directive 2011/65/EC.

雷池

台灣回收標誌



廢雷池請回收

雷池注意事項

- 嚴禁拆解、撞擊、穿刺、擠壓電池,或使電池短路。請勿將電池 * 放置於高溫環境中,若電池出現漏液或鼓脹,請勿繼續使用。
- **請務**必使用本系統推行充雷。未正確處理雷池或更換不正確之雷 * 池型式會有引發爆炸的風險。
- 請將雷池放在孩童拿不到的地方。 *
- * 雷池接觸明火可能會引起爆炸,請勿將電池丟棄到火中。
- ٠ 嚴禁自行更換電池,欲更換電池請洽經銷商。
- * 請根據當地法規妥善處理使用禍的雷池。

安裝須知

- 本產品應安裝在靠近後視鏡之處,並盡量趨近於前擋風玻璃中央位置,以獲得最佳的視野。
- 確定鏡頭是在檔風玻璃雨刷的範圍內,確保視野良好,即使雨天 亦然。
- 3. 不要用手指碰觸鏡頭。手指上的油垢可能會留在鏡頭上,導致錄 像或攝影不清楚。定期清潔鏡頭。
- 4. 不要將產品安裝在有色重窗上。因為這樣會損壞淺色薄膜。
- 5. 確定安裝位置不會受有色車窗的阻礙。
- 6. 本產品僅適用產品所附之電源連接器,請勿使用其他廠牌以免設備燒毀或導致電池爆炸。

安全注意事項

- ❖ 使用者須遵守當地法律並以行車安全為優先考量,請勿於行車中操作本系統。
- ❖ 使用產品前請先確認日期與時間已設定完成。
- ❖ 本產品內建韌體功能僅作參考使用,請依實際路況為準。
- 本系統僅供使用於非商業用途,適用法律允許的最大限度內,本公司對使用者因使用本系統造成之損失不承擔任何責任。
- ❖ 本產品在使用時會略微變熱,純屬正常現象不代表故障。
- ❖ 不正確地使用本產品或操作不當導致設備或配件損壞,您的保固 將會無效。

開始使用本產品視為同意以上聲明事項。

1 導論

謝謝惠顧這套先進的行車記錄器。這套設備專門用於行車時之即時錄影。

1.1 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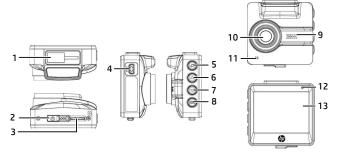
- 高畫質錄影 (1920x1440@30fps)
- 2.31"彩色螢幕
- 廣角鏡頭
- 多功能行車安全提醒
- 碰撞偵測之自動緊急錄影
- 支援 Micro SDHC 等級 10 以上,最高支援 32GB

1.2 包裝內容

以下為包裝內容物。若有任何遺漏或損壞項目,請立即聯絡您的經銷商,外觀請依內容物實際狀況為主。



1.3 產品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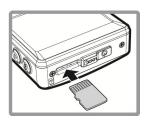
編號	項目	
1	托架插孔	
2	電源開關	
3	記憶卡插槽	
4	USB / 電源連接孔	
5	返回按鈕 (♣)	
6	向上按鈕 (▲)	
7	向下按鈕 (▼)	

編號	項目	
8	輸入按鈕 (OK)	
9	揚聲器	
10	廣角鏡頭	
11	麥克風	
12	LED 指示燈	
13	螢幕	

2 開始

2.1 插入記憶卡

將記憶卡之黃金接觸點面朝上,以及設備螢幕面朝上,如圖示插入記憶卡。推入記憶卡直到咔嗒一聲,插入定位為止。



取出記憶卡

推記憶卡,彈出插槽。

註:

- 1. 設備在開機狀態時,不要取出或插入記憶卡,以免損壞記憶卡。
- 2. 請使用 Micro SD 卡等級 10 以上, 最高支援 32GB。
- 3. 使用前請先格式化 Micro SD 卡。
- 4. 取出記憶卡時,小心記憶卡快速彈出導致遺失記憶卡,此為記憶卡插槽彈片特性,便於使用者易於取出。

2.2 安裝於車內

2.2.1 固定在擋風玻璃上

1. 將托架卡榫推入設備上方的托架插孔中, 直到聽到咔嗒聲固定。



- 用酒精擦拭托架的吸盤及擋風玻璃 至乾淨,並等待酒精干透,將托架 的吸盤輕壓於擋風玻璃上,再按下 托架的夾子固定托架。
- 3. 確認托架已牢牢固定。



2.2.2 調整設備位置

1. 鬆開旋鈕,將設備垂直或水平 方向調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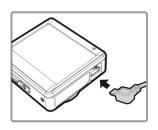


2. 鎖緊旋鈕,並確認設備已牢牢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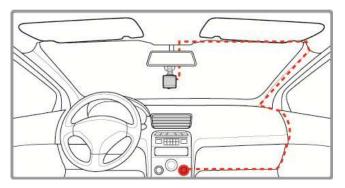
2.3 連接電源

限使用本設備所附之電源連接器,啟動設備以及充電。

1. 將電源連接器的一端連接到設備的 USB / 電源連接孔。電源連接 孔輸入直流電壓5V/1A。



2. 將電源連接器的另一端插接汽車內的點煙器的插孔。汽車引擎一旦發動,設備即自動開機。車充輸入直流電壓12/24V。



註: 本設備應安裝在靠近後視鏡之處,並盡量趨近於前擋風玻璃正中央上方位置,以獲得最佳的視 野。

電池狀態指示:

圖示	說明	
	電池電量充足。	
	電池剩餘三分之二電量。	
電池剰於三分之一電量。		
	電池電量已耗盡。	
電池充電中。		
使用電源連接器為電池充電,電池電量已充		

註:

- 若環境溫度達到 45℃ 或以上,則電源連接器仍然可以供電給設備,但不會為鋰聚合物電池 充電,這是鋰電池的特性不是故障。
- 2. 若環境溫度低於 0°C 時,連接電源時可啟動設備但無法操作,當溫度高於 0°C 後設備即會啟動自動錄影。

2.4 LED 指示燈

狀態說明	LED 指示燈顏色
未開機充電中	紅燈
未開機充電已滿	LED 指示燈熄滅
開機充電中	紅燈
開機充電已滿	綠燈
待機 / 待機中且螢幕關閉	綠燈
錄影中/錄影中且螢幕關閉	紅燈閃爍

2.5 設備開/關

2.5.1 自動開/關

汽車引擎一旦發動,則設備即自動開機。若啟動**自動錄影**功能,則在設備開機後,即開始自動錄影。請參閱**自動錄影** (2.6.2)。

2.5.2 手動開/關及重置設備

2.5.2.1 手動開機

撥動**電源開關**,並確認電源開關已鎖住記憶卡槽。



2.5.2.2 關機

撥動**電源開關**並確認已解開記憶卡槽,設備開始進入關機程序。請待 設備完成關機程序後再取出記憶卡或重新開機,以避免造成錄影檔案 毀損。



2.5.2.3 重置設備

當設備因不明因素導致無法正常操作,請撥動電源開關並確認記憶卡為可取出狀態,約7秒後再撥動電源開關,重新啟動設備完成開機。

2.6 首次設定

在使用設備之前,我們建議先設定正確的**日期與時間**,並啟動**自動錄** 影功能。

2.6.1 時間設定

設定正確的日期與時間,其方式如下:

-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 影。
- 2. 按 → 按鈕, 推入 OSD 目錄。
- 3. 按 ▲/▼ 按鈕,選擇**時間設定**,再按 **OK** 按鈕。
- 4. 按 ▲/▼ 按鈕,調整數值,再按 **OK** 按 鈕, 轉移到另一個欄位。
- 5. 重複步驟4,直到完成日期與時間設定。



2.6.2 自動錄影

自動錄影預設為開啟,當設備開機後會自動啟動錄影。若自動錄影在 關閉的狀態下請依循以下步驟開啟:

-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 影。
- 2. 按 → 按鈕, 進入 OSD 目錄。
- 3. 按 ▲/▼ 按鈕,選擇**自動錄影**,再按 **OK** 按鈕。
- 按 ▲/▼ 按鈕,選擇開,再按 OK 按 鈕。
- 5. 按 → 按鈕,退出目錄。



3 使用行車記錄器

3.1 錄影

3.1.1 錄影畫面



編號	項目	說明	
1	時間	指示錄影時間。	
2	目錄	按 → 按鈕,進入 OSD 目錄。	
3	播放	按 ▲ 按鈕,轉到播放模式。	
4	停止錄影	按 ▼ 按鈕,停止錄影。	
5	緊急錄影	按 OK 按鈕,進入手動緊急錄影功能。	
6	影像解析度	指示當時的影像解析度。	
7	電池	指示電池剩餘之電量。	
8	日期與時間	指示當時的錄影日期與時間。	
9	溫度	當環境溫度低於 0°C,會出現此提示畫面,不可進行操作。	

3.1.2 行駛中錄影

當汽車引擎發動以及**自動錄影**功能啟動時,設備會自動開機並開始錄影。當引擎熄火時設備自動停止錄影並進行關機。

註:

有些汽車當引擎熄火後仍會繼續錄影,若有這種情形請以手動方式關掉點煙器或將電源連接器 從點煙器拆下。

3.1.3 緊急錄影

啟動緊急錄影,其方式如下:

- 在錄影中按壓 OK 按鈕將會進人緊 急錄影模式,並於螢幕右角會顯示 " 緊急錄影"字樣,在緊急錄影模式中 錄下的檔案會被保護起來。
- 2. 按下 ▼ 即會停止錄影。



註:

- 1. 若啟動 碰撞偵測 功能並偵測到碰撞,則設備會自動啟動緊急錄影。請參閱(4.2)。
- 2. 緊急錄影的檔案會被另外儲存成被保護檔案,避免檔案被循環錄影覆蓋,86(含以上)記憶卡約可儲存 10 組緊急錄影檔案。當緊急錄影檔案已滿,螢幕會出現"緊急錄影檔案已滿的警示,系統並會自動刪除第一筆緊急錄影檔案。

3.1.4 停止/開始錄影

- 1. 按 ▼ 按鈕,停止錄影。
- 2. 按 OK 按鈕,開始錄影。

註:

- 1. 可設定每個影片檔案錄影的時間為 3 或 5 分鐘。請參閱 (4.2)。
- 2. 設備會儲存記憶卡中的錄影。若記憶卡容量已滿,則記憶卡中最舊的檔案會被覆蓋掉。

3.1.5 拍攝照片

您可以使用本設備拍攝現場。

-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 錄影。
- 2. 再按下 ▼ 進行拍攝。



3.1.6 HDR高動熊範圍成像

本設備在HDR 1920 x 1080 @30fps狀態下會啟動HDR(高動態範圍成像),其目的為在高對比、高反差環境下,改善暗處及亮處可視度。

3.1.7 大燎開燈提醒

若啟用**大燈開燈提醒**,當設備鏡頭前感測到錄影畫面亮度不足時 (例如:車輛行駛於陰雨、夜晚、地下室、停車場、隧道...等光線不足的環境),設備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

-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 影。
- 2. 按 **→** 按鈕, 進入OSD目錄。
- 接 ▲/▼ 按鈕,選擇大燈開燈提醒功 能選單,再按 OK 按鈕。
- 按 ▲/▼ 按鈕,選取開,再按 OK 按 鈕。
- 5. 按 → 按鈕退出目錄。



3.1.8 駕駛休息提醒

若啟用**駕駛休息提醒**,當開機錄影達 1 小時後,設備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並每隔三十分鐘重複警示。

-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 錄影。
- 按 → 按鈕, 推入OSD目錄。
- 3. 按 ▲/▼ 按鈕,選擇**駕駛休息提醒**功 能選單,再按 **OK** 按鈕。
- 4. 按 ▲/▼ 按鈕, 選取開, 再按 **OK** 按鈕。
- 5. 按 → 按鈕退出目錄。



若啟用**移動與碰撞偵測**或**震動偵測**,可透過本設備監控車輛停置時的 狀況。

- 1.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影。
- 2. 按 **→** 按鈕, 進入OSD目錄。
- 3. 按 ▲/▼ 按鈕,選擇**停車模式**功能選單,再按 **OK** 按鈕。
- 4. 按 ▲/▼ 按鈕,選擇**震動偵測**或**移動與碰撞偵測**,再按 **OK** 按 鈕。
- 5. 按 → 按鈕退出目錄。

項目	說明
震動偵測	若設備在開機狀態下,電源連接器斷電時螢幕會出現 "等待 60 秒後進入震動偵測,或按 OK 按鈕取消並關機。";意指經過 60 秒後系統會自動進入震動偵測的模式,並等待三分鐘車內人員下車之後開始進行感測,當設備感測到車

	體受外力震動時會自動啟動緊急錄影,持續錄影
	的時間為 90 秒,且錄製下來的檔案會被保護 起來: 60 秒內若按 OK 按鈕則會使設備關 機,不會啟動震動偵測。
移動與碰撞偵測	若設備在開機狀態下,電源連接器斷電時螢幕會出現"等待10 秒後進入移動與碰撞偵測,或按 OK 按鈕關機。";意指經過10 秒後系統會自動進入移動與碰撞偵測模式,當設備偵測到鏡頭前任何物體移動時會自動啟動錄影,封續錄影的時間為10秒,當影像再次偵測到異常時,會再繼續錄影10秒,直到未再偵測到異常後停止錄影;10 秒內若按 OK 按鈕則會使設備關機,不會啟動移動與碰撞偵測。
黔	沒有任何停車監控。

註:

- 1. 在電池充滿與狀態良好的情況下,移動與碰撞偵測可連續錄影時間約 20 分鐘。
- 2. 電池的蓄電能力會隨著設備使用逐漸減少,此為電池的正常現象。
- 3. 停車模式所錄製的檔案皆放置於緊急錄影資料夾中。

3.2 播放影片與照片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影。

- 1. 按 → 按鈕, 進入 OSD 目錄。
- 按 ▲/▼ 按鈕,選取檔案播放,再按
 OK 按鈕。
- 3. 按 ▲/▼ 按鈕,選取您要瀏覽的檔案 類別,再按 OK 按鈕。



 按 ▲/▼ 按鈕,檢視上一個/下一個檔案,再按 OK 按鈕,檢視 全螢幕中檔案。

註:

您可以從待機螢幕,按▲按鈕直接進人播放模式,最後的錄影會顯示在螢幕上。

3.2.1 播放錄影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影。

- 1. 按 **→** 按鈕進入OSD目錄。
- 按 ▲/▼ 按鈕,選取檔案播放,再按
 OK 按鈕。
- 3. 按 ▲/▼ 按鈕,選取一般錄影或緊急 錄影,再按 OK 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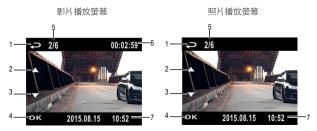
- 4. 按 ▲/▼ 按鈕,瀏覽所要的錄影檔案,再按 OK 按鈕,播放影片。
- 5. 按 ▼ 按鈕, 暫停播放。再按一次, 即可恢復。
- 6. 按 ▲ 按鈕,4倍速率快轉播放。按 ▼ 按鈕恢復正常播放。
- 7. 按 **OK** 按鈕, **4**倍速率倒轉播放。按 ▼ 按鈕恢復正常播放。

3.2.2 檢視照片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影。

- 1. 按 → 按鈕, 進入 OSD 目錄。
- 按 ▲/▼ 按鈕,選取檔案播放,再按 OK 按鈕。
- 3. 按 ▲/▼ 按鈕, 選取照片, 再按 OK 按鈕。
- 按 ▲/▼ 按鈕,瀏覽所要的照片檔案,再按 OK 按鈕,檢視全 螢幕中檔案。

3.2.3 播放螢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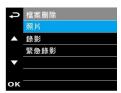


編號	項目	說明	
1	檔案選取 (返回)	按 → 按鈕,回到檔案選取顯示。	
2	前一個檔案	按 ▲ 按鈕,檢視前一個影片(照片)檔案。	
3	下一個檔案	按 ▼ 按鈕,檢視下一個影片(照片)檔案。	
4	播放檔案	按 OK 按鈕,播放影片(照片)。	
5	播放檔案頁數	指示目前播放第幾個檔案及播放檔案總數。	
6	播放時間	指示影片播放的時間。	
7	日期與時間	指示錄影日期與時間。	

3.2.4 檔案刪除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停止錄影。

- 1. 按 → 按鈕, 強入 OSD 月錄。
- 按 ▲/▼ 按鈕,選取檔案刪除,再 按 OK 按鈕。
- 接 ▲/▼ 按鈕,選取檔案類別,再 按 OK 按鈕。
- 按 ▲/▼ 按鈕,選取您想要刪除的 檔案,再按 OK 按鈕,進入刪除目 錄。
- 5. 按 ▲/▼ 按鈕,選取一個選項。





項目	說明
刪除單檔	刪除目前的檔案。
刪除全部	刪除全部檔案。

6. 按 **OK** 按鈕,確認刪除。

註:

刪除之檔案不能回復。刪除前請確認檔案留有備份。

4 調整設定

4.1 使用目錄

您可以透過螢幕顯示的目錄自訂常規設定。



若正在錄影,須先按 ▼ 按鈕主機停止錄影。

- 1. 按 → 按鈕, 打開 OSD 目錄。
- 按 ▲/▼ 按鈕,選取目錄選項,再按 OK 按鈕,進入選取之目錄。
- 3. 按 ▲/▼ 按鈕,選取所要之設定,再 OK 按鈕,確認設定。
- 4. 按 → 按鈕退出目錄。

4.2 目錄選項

主目錄與目錄選項之詳細說明,請參考下表。

目錄選項	說明	可用選項
檔案播放	選取您要檢視的檔案類別。	照片 / 錄影 / 緊急錄影
影像解析度	設定錄影解析度。	1920 x 1440 / 30 fps 1920 x 1080 / 60 fps 1920 x 1080 / 30 fps 1920 x 1080 / 30 fps HDR 1280 x 720 / 120 fps
時間設定	設定日期與時間。	按 ▲/▼ 按鈕調整數值, 按 OK 按鈕切換欄位與確認
時間標記	啟用/停用日期打印。	開 / 關
聲音記錄	啟用/停用聲音記錄。	開 / 關
音效設定	啟用/停用音效設定。	音量1/音量2/音量3/關
螢幕設定	設定錄影開始後自動關閉螢幕 之時間。	開 / 30 秒關閉 / 3 分鐘關閉 / 關
自動錄影	啟用/停用設備開機後自動錄 影之功能。	開 / 關
錄影間隔	設定每個錄影檔案之錄影間隔 期間。	1分鐘 / 3分鐘
EV	設定曝光補償。	按 ▲/▼ 按鈕設定曝光 值,可自訂於+1.0~-1.0之 間
大燈開燈提醒	當設備鏡頭前感測到錄影畫面 亮度不足時 (例如:車輛行駛 於陰雨、夜晚、地下室、停車場、隧道等光線不足的環境),設備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	開 / 關

目錄選項	說明	可用選項
駕駛休息提醒	當開機錄影達 1 小時後,設備 會發出語音與警示畫面提醒, 並每隔三十分鐘重複警示。	開 / 關
碰撞偵測	當車輛發生碰撞並使設備感測 到震動時,設備會自動啟動緊 急錄影。	高靈敏度 / 中靈敏度 / 低靈敏度 / 關
停車模式	監控車輛停置時的狀況。	震動偵測 / 移動與碰撞偵 測 / 關
WDR	在高對比、高反差的環境下, 呈現明暗相近的清晰畫質。	開 / 關
語言設定	設定螢幕顯示目錄語言。	依商品實際出貨地區
檔案刪除	刪除檔案。	照片 / 錄影 / 緊急錄影
格式化	格式化記憶卡。	是 / 否
回復原廠設定	全部重設定,回復原廠設定。	是 / 否

5 安裝軟體

- 1. 將隨附的光碟片放入光碟機中。
- 如果光碟片未自動執行,請使用 Windows 檔案總管找出並執行 光碟片根目錄中的 Install_CD.exe 檔。

顯示下列畫面。



3. 按一下選取項目,開始依螢幕畫面指示的安裝程序或閱讀使用手冊。

6 規格

項目	說明	
影像感應器	1/3" CMOS 感應器	
有效像素	2688 (H) x 1512 (V)	
儲存媒體	支援 Micro SDHC 10 級,最高支援 32GB	
LCD 顯示器	2.31" 彩色螢幕	
鏡頭	廣角固定焦距鏡頭 F1.8, f=2.94mm	
對焦範圍	1.5m~ 無限	
影像檔	解析度:1440P/30fps;1080P/60fps;1080P/30fps; 1080P/30fps HDR:720P/120fps	
	格式: MOV	
靜態影像 (快照)	解析度:4M (2688 x 1512)	
	格式: JPEG	
快門	電子快門 自動: 1/2~1/2000 秒	
G-感應器	3-Axis G-Force	
ISO	自動	
白平衡	自動	
麥克風	支援	
揚聲器	支援	
界面	Mini USB	

項目	說明
電池	內建 470mAh Li-polymer 可充電型
操作溫度	0° ~ 60° C
操作濕度	20 ~ 70% RH
儲存溫度	-20° ~ 70° C
尺寸	57×30×58 公釐
重量	約 75 克 (不含記憶卡)